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hengXing Phosph-Chemicals Co.,Ltd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一日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大会议程

二、大会须知

三、会议内容

(一) 审议《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五) 审议《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3 年度报酬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14年4月11日（星期五）上午 9:00

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梅园大街618号公司201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 李兴先生

记录人：董事会秘书 夏正华先生

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始
- 二、宣布现场参会人数及所代表股份数
- 三、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的出席情况
-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 五、宣读议案
- 六、股东讨论并审议大会议案
- 七、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
- 八、统计现场投票表决情况
- 九、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
- 十一、由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大会秘书处查验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秘书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

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进行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与本次大会议案七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八、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秘书处

* 议案 一 *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向本次大会报告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2013 年，公司董事会充分发挥领导决策和经营指导作用，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狠抓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和检查经营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诚信经营，深度挖掘内源增长潜力，积极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确保了公司 2013 年度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2013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全面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

一是提高科学决策的水平

公司董事会围绕“十二五”发展战略规划实施，认真履行重大事项审议程序，及时解决转型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对公司发展战略、内部考核等提出建议和意见。

二是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层工作的指导

公司董事会坚持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有效指导经营管理层组织生产经营活动，跟踪监督企业发展战略落实情况，促进了经营管理层执行力的提升。

三是注重发挥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独立董事均能履行各自职责、发挥各自优势，突出围绕年报编制、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深入调研论证，客观公正判断，提出独立见解，为公司科学决策和经济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2013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决议情况以及落实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检查落实决议的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审议情况	决议执行情况
第七届第五次 次会议	2013 年 3 月 25 日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12 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预计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续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第七届第六次会议	2013 年 4 月 24 日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第七届第七次会议	2013 年 7 月 15 日	关于为云南宣威磷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第七届第八次会议	2013 年 8 月 12 日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第七届第九次会议	2013 年 9 月 3 日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第七届第十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3 年，公司董事会坚持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确保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全面落实。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 审议情况	决议 执行情况
2012 年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4 月 16 日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公司董事、监事 2012 年度报酬方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关于续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执行完毕
--	--	---------------------------	------	------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兴	否	6	6	0	0	0	否	1
傅本度	否	6	6	0	0	0	否	1
周忠明	否	6	6	0	0	0	否	1
李岐霞	否	6	6	0	1	0	否	1
钱文贤	否	6	6	0	0	0	否	1
赵俊丰	否	6	6	0	0	0	否	1
卢青	是	6	6	0	0	0	否	1
沈晓军	是	6	6	0	0	0	否	1
马丽英	是	6	6	0	0	0	否	1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13 年，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2013 年度履职情况

2013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细则》的规定，各司其职，充分发挥各自所具有的专业技能，在公司董事会重大事项决策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李兴(主任)、傅本度、周忠明、钱文贤、卢青）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职责。2013 年 9 月，为加快公司对高、精、尖、高附加值电子领域用磷酸的开发应用步

伐和推进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优势，不断完善公司产业和战略布局，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锡澄泓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项目进行事前专门讨论，并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进行审议，这极大提升了决策的有效性，投资的科学性。

2013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还及时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进行了较为系统的战略规划研究，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相关战略建议在得到管理层落实后，均取得了较为满意的实施效果。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沈晓军(主任)、周忠明、卢青）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围绕公司内部控制的制度建设及实施、公司聘请审计机构、编制定期报告以及与外部审计机构和内部审计部门的沟通和督促等重点方面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监督检查的作用。在年报及相关工作中认真履行职责，能够从专业的角度对公司定期报告、内控制度、关联交易等提出建设性意见，督促公司进一步健康稳定和快速发展。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卢青(主任)、李岐霞、马丽英）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切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限，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指导董事会完善公司的薪酬体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分工，认真履行相应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本年度内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同意公司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马丽英(主任)、傅本度、沈晓军）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切实履行职责。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等事项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2013 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目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是适当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恰当，选

任程序合法，符合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相关要求。

（五）公司治理的规范化建设情况

2013 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完善公司治理，坚持抓基础、抓重点、抓关键，不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一是深化内控体系建设工作

公司根据《国务院批转证监会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意见的通知》和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以及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江苏证监局 2013 年内部控制监管工作要求，对纳入内控评价范围的公司各种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形成了基本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执行。

二是强化信息披露质量工作

2013 年，公司完成了 2012 年年报、2013 年一季度、2013 年中报、2013 年三季度报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完成各类临时公告 15 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完全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未有任何更正或补充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做到了零差错。

三是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现场交流、专线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形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树立良好公司形象，保证投资者平等享有知情权。

2013 年，公司创新沟通方式，利用上交所“上证 e 互动平台”及时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为防止投资者来电无人接听情况发生，公司证券部已将投资者来电设置转接功能，如电话连续响 4 声无人接听，则自动转接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专员的手机上，以保证投资者来电时时畅通、分分畅通。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公司总体生产经营情况

2013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趋势极其复杂。世界经济总体呈现缓慢复苏态势，国内经济增长下行压力有增无减，磷化工行业总体呈现市场需求不振、产品价格下行的不利局面，产能结构性过剩矛盾依然突出，公司上游黄磷产品经营成本由于原辅材料及电耗成本居高不下而大幅增加，下游磷酸和磷酸盐产品因市场需求持续低迷以及受湿法

磷酸低价竞销影响，竞争加剧，价格始终维持在相对稳定的区间，并未随上游产品生产成本同步大幅上涨，营业利润出现大幅回落，产品盈利空间进一步受到挤压。在经营环境如此严峻的情况下，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董事会既定发展战略，通过对标同行、优化产品结构、加强技术革新、强化精细化管理和成本控制、严控费用开支，完善内控体系建设等有力措施，确保公司 2013 年度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2013 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46,019.0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56%；实现营业利润 1,804.6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5.24%，实现净利润 4,856.65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5%。

2013 年，公司认真落实战略规划，分类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广西钦州一期 30 万吨特种磷酸项目基本建成，目前已具备生产条件，投资已初具成效。无锡澄泓一期微电子化学材料项目正在抓紧建设。公司以技术创新积极推动循环经济及节能减排工作，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江阴本部磷酸副产蒸汽发电项目、宣威磷电泥磷制酸与磷渣回收制建材等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公司积极筹划磷矿石浮选项目建设，确保磷矿和煤矿自给率稳步提升；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及技术创新工作也在稳步推进。

2013 年，公司积极研判各种不利因素叠加影响的经济形势和行业趋势，研究对策，采取措施：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严格生产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实现生产优质、安全、环保和高效；在市场销售方面，公司密切关注市场走向，分析市场供需行情，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和销售策略，加强市场拓展；在财务管控方面，公司以财务管理为核心，健全和完善各项目和成本预概算计划目标管理，加强经济运行质量分析活动的跟踪和考核，使其制度化、常态化；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深入细化岗位职责，进一步完善多层级的绩效考核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2014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高、精、尖发展磷化工产业战略目标，通过开展以管理强化年、创新促进年、项目推进年、效益提升年的“四年”活动为抓手，实现管理出成效、创新出成果、项目出形象、效益出数据的显性效果，确保公司 2014 年各项经营目标任务的完成。

2、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3 年，公司以高、精、尖发展磷化工产业为战略目标，重视矿电磷一体化产业链延伸，整合磷矿、煤矿以及水火电等资源，积极拓展高技术、高附加值的高端产业链，进一步完善在磷化工行业中的战略布局。

受整体磷化工企业经营成本上升以及市场低迷的影响，2013 年公司完成年计划收入

的 94.62%；完成年计划营业成本的 97.07%；由于公司加强管理，严控各项费用支出，三项期间费用实际只占年计划的 84.99%。

3、核心竞争力分析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品牌、规模及技术实力等方面具备了一定的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1) 下游精细磷化工产品的优势

公司是国内精细化程度最高的磷化工企业，已经形成食品级和电子级磷酸、牙膏级磷酸氢钙、多功能磷酸盐等技术含量较高的下游精细磷化工产品系列。公司生产的牙膏级磷酸氢钙拥有国际先进水平，是中高档牙膏用摩擦剂；公司生产的电器用磷酸广泛应用于家电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 矿电磷一体化产业链的优势

对于磷化工企业来说，下游产品的精细化程度和对上游资源的控制程度是产业链中最重要的两个环节。公司由下游精细磷化工行业起步，逐步向上游扩展，并于 2008 年基本实现矿山（磷矿、煤矿）-电力-黄磷-精细磷化工系列产品-磷化工产品物流配送一体化产业链，并将原材料成本优势转换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3) 产业布局的优势

我国磷矿资源主要在西南云贵川地区，而精细磷化工产品的消费市场主要在沿海地区和国际市场。公司黄磷生产基地位于云南，而精细磷化工生产基地位于长江三角洲和广西钦州港，交通方便，靠近目标市场，具备产业布局的较好优势。

(4) 营销能力及品牌的优势

公司具备较强的营销能力，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市场基础扎实，商业信誉卓著。公司与国内外众多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澄星”系列磷化工产品得到一些国际知名公司的认证，具有一定的品牌及商誉优势。公司实施加盟、适应、融合的国际化战略，在营销方面已与国际接轨，公司在美国、澳洲、中东、俄罗斯、非洲、东南亚、欧洲均拥有客户，并通过与当地有实力的跨国公司合作，建立了优势互补、互惠双赢的销售网络，提升了公司的国际化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格局

2014 年，世界经济仍将延续缓慢复苏态势，国内经济增长下行压力依然存在，企业发展成本继续上升，市场过度竞争有增无减，生态文明、美丽中国对我们化工企业提出了更高更严的要求。

2014 年，磷化工行业仍将面临产能结构性过剩矛盾突出的问题，从这几年的发展情况来看，国家正筹划更高的行业准入标准和环保要求，鼓励企业技术革新，通过确立行业准入门槛淘汰落后产能，推动磷矿资源大力整合和产业升级换代，使得行业内一些掌握高技术、高附加值的高端产业链，辅之以拥有丰富的磷矿资源和具有成本优势的“矿电磷一体化”企业将抢占未来行业制高点，赢得发展先机，其他不具备竞争优势的企业很难在行业内立足。

2、行业发展趋势

磷化工行业未来将朝着产业集聚化、集约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未来一些具有成本低、技术优等竞争优势的矿电磷一体化企业将得到进一步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根据全球磷化工市场发展情况和趋势，结合国家化工矿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要求，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发展战略：

1、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磷为主、同心多圆、环状发展、向高向深、两头延伸。

2、公司的发展规划是立足磷化工主业，以完善和强化具有成本优势、技术优势和产业整合优势的矿电磷一体化产业链为中心目标，通过开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新工艺、新产品等方式实现产业升级换代，发展循环经济，做好节能减排工作，不断提高企业市场竞争能力；积极整合水电、火电和磷矿等资源，实现产业链向上下游的延伸；以资源、成本、科技、品种、质量和服务的优势参与国际竞争，实现全球化经营；最终实现科技含量高、经济、社会效益好、资源配置合理、具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世界知名的国际化精细磷化工企业的战略目标。

（三）2014 年度经营计划

2014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力争实现计划营业总收入 26.5 亿元，计划营业总成本 25 亿元，三项期间费用控制在 3.2 亿元以内。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波动风险

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大，企业经营困难增多。公司主营为磷化工业务，目前磷化工行业仍然面临着产能结构性过剩矛盾突出的问题。

应对措施：公司要认真研判国内外经济走势、产业政策和市场趋势，优化产品结构，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2、原辅材料市场价格波动以及电耗成本增加的风险

公司是精细磷化工企业，在上游产品黄磷成本构成中，磷矿石及电耗占比较高，因此，原辅材料、能源上涨会大幅增加产品制造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磷矿和煤矿的整合力度，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快资源并购步伐，提高原辅材料的自给能力。

3、环保风险

公司及重点子公司属于磷化工生产型企业，对环境保护要求较高。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要求日益严格，对公司节约能源、降低能耗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成本将进一步增大。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环保投入，依托先进技术，不断提高公司清洁化生产水平。

2014 年，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内部改革，规范公司运作，强化经营管理，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将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更加进取的精神、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优良的业绩，为实现公司早日建成世界知名的国际精细磷化工企业的战略目标做出更大的贡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二 *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向本次大会报告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2013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监事会依法列席了所有董事会会议，参加了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应有的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3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是监事会审议公司重大事项，行使监督权力的有效途径。201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8 项议案，内容涉及定期报告、经营管理、规范运作等事项，有力保障了公司各项工作稳定有序开展。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七届三次	2013 年 3 月 25 日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届四次	2013 年 4 月 24 日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七届五次	2013 年 8 月 12 日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七届六次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成员出席会议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伟东	4	4	0	0
江新华	4	4	0	0
江国林	4	4	0	0

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3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没有发生滥用职权和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3年，公司监事会审查了公司2012年年报、2013年一季报、2013年中报以及2013年三季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2年年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定期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公司聘请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2年年报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五、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为2007年5月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所募集，目前已按照承诺投入使用完毕。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3年，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发生。

七、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检查认为，2013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平，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

立了覆盖公司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科学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构建了较为规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4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各项职能，探索和研究监事会新的工作机制，改进监事会的监督检查模式，建立有效的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方式，积极参与董事会和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充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督和与审计部门的工作联系，规范监事会会议制度，按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及时研究监事会的工作方向，保证监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三 *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下面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本次大会作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苏公 W[2014]A2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3 年完成数	2012 年完成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60,190,405.06	2,661,494,632.58	-7.56%
营业成本	2,125,854,272.39	2,210,880,682.66	-3.85%
销售费用	72,711,687.56	75,323,413.20	-3.47%
管理费用	90,541,775.99	77,048,729.05	17.51%
财务费用	134,205,534.59	233,684,964.78	-42.57%
营业外收入	404,905,980.89	24,436,288.52	1556.99%
营业外支出	368,253,302.37	914,736.44	4015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23,827.28	27,552,866.95	-14.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短期借款、融资租赁款的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2)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①2013 年，公司收到剩余的老厂区搬迁补偿款 39,235.00 万元。用于弥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搬迁损失及搬迁费用合计 34,975.08 万元，确认营业外收入 34,975.08 万元，同时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搬迁损失及搬迁费用转入营业外支出 34,975.08 万元；弥补 2012 年度尚未弥补完的 2011 年度停工损失 718.40 万元；剩余 3,541.52 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按照新建资产折旧年限平均摊销。2013 年度按照新建资产已经投入使用年限摊销确认营业外收入 1,946.65 元；②2013 年，公司将收到的黄田港搬迁补偿款 1,450.00 万元转入递延收益，用于弥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搬迁损失及搬迁费用合计 1,450.00 万元，确认营业外收入 1,450.00 万元，同时将

部分黄田港搬迁资产净值由其他流动资产转入营业外支出 1,450.00 万元。

(3)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主要原因同上营业外收入。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36	0.042	-14.2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36	0.049	-26.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16	0.015	-20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5	1.59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1	0.58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四、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期末数	2012 年期末数	增减比例 (%)
货币资金	713,504,254.10	1,326,782,925.33	-46.22%
应收票据	57,580,036.26	257,673,883.76	-77.65%
预付款项	146,435,303.45	309,471,640.49	-52.68%
其他应收款	19,419,853.94	38,650,934.92	-49.76%
其他流动资产	40,522,100.76	350,283,852.10	-88.43%
在建工程	299,503,533.98	55,741,332.36	437.31%
长期待摊费用	70,280,971.00	48,418,349.06	45.15%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183,000,000.00	-80.87%
预收款项	66,523,243.53	117,275,696.54	-43.28%
应交税费	-22,376,117.96	-16,591,224.55	34.87%
其他应付款	3,569,853.01	6,907,435.59	-48.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544,594.70	327,920,193.36	-73.91%
长期借款	150,000,000.00	55,000,000.00	172.73%
长期应付款	35,492,700.00	96,922,494.70	-63.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668,690.68	12,380,000.00	236.58%
专项储备	10,574,332.07	7,743,206.04	36.56%

变动原因说明：

(1) 货币资金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长短期借款、融资租赁款的到期偿还以及大型工程项目款的支付所致；

(2) 应收票据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加大催收力度，货款回笼及时所致；

(3) 预付款项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期初预付款于本年到货结算所致；

(4) 其他应收款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融资租赁保证金抵减到期的融资租赁款本金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老厂区搬迁资产由其他流动资产转入营业外支

出 34,975.08 万元所致；

(6) 在建工程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新增钦州 30 万吨特种磷酸工程和澄星总部科研楼工程所致；

(7) 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新增 2,431.48 万元的会泽龙威梨树坪磷矿开采项目的矿山复垦费所致；

(8) 应付票据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融资性票据筹资用于经营结算所致；

(9) 预收款项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期末预收国外大客户货款较期初减少所致；

(10) 应交税费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期末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矿产资源有偿使用费到期结算所致；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到期偿还所致；

(13) 长期借款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宣威磷电本期新增长期借款 15,000 万元所致；

(14) 长期应付款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融资租赁款按期支付以及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弥勒磷电本期收到“综合利用磷炉尾气发电项目中央预算资金”1,000 万元，2013 年度公司收到老厂区搬迁补偿款转入递延收益结存 1,594.87 万元所致；

(16) 专项储备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结余增加所致。

五、现金流量表科目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3 年期末数	2012 年期末数	增减比例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8,298.09	2,015,896.03	-4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911,302.06	626,055,904.31	-3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350,620.00	192,383,354.69	3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84,768.47	-173,652,295.17	187.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338,075.51	312,565,095.29	-46.1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792,518.94	1,129,703,013.68	-42.2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504,254.10	652,792,518.94	-40.64%
--------------	----------------	----------------	---------

变动原因说明：

- (1) 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出口收入的下降导致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支付本期新增钦州一期 30 万吨特种磷酸和澄星科研楼工程款所致；
-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度公司收到老厂区剩余搬迁补偿款 39,235.00 万元所致；
- (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短期借款、融资租赁款的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 (6)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长短期借款、融资租赁款的到期偿还导致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 (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长短期借款、融资租赁款的到期偿还以及大型工程项目款的支付，导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期下降所致。

六、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完成数	2013 年预算数	完成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46,019.04	260,000.00	94.62
主营业务成本	212,585.43	254,000.00	83.70
费用	29,745.90	35,000.00	84.99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四 *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65,376.0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84,628,513.1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6,537.60 元，扣除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13,251,457.22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72,785,894.33 元。截至 2013 年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75,204,706.56 元。

公司最近一期利润分配是 2013 年 6 月份实施的 2012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每 10 股派发 0.2 元现金红利(含税)。

考虑对股东积极持续回报，并结合公司 2013 年生产经营实际，公司拟定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0.15 元现金红利(含税)，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五 *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 年修订）》以及江苏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其中的财务报告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013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六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3 年度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其他董事和监事报酬的暂行规定》、《高级管理人员选择、考评、激励的约束制度（试行）》和《薪酬改革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行业状况及公司 2013 年生产经营实际，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提议，拟定 2013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2013 年度报酬（万元）
傅本度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25
周忠明	董事、财务总监	18
钱文贤	董事、副总经理	18
赵俊丰	董事	15
卢青	独立董事	2
沈晓军	独立董事	2
马丽英	独立董事	2
江国林	职工代表监事	12
合计	/	94

【注】：公司董事李兴、李岐霞，监事会主席刘伟东、监事江新华因在股东单位任职，均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七 * 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3 年，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本部向澄星集团热电厂出售了磷酸余热副产工业蒸汽；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弥勒磷电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弥勒磷电”)向云南省弥勒雷打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雷打滩水电”）采购了部分生产经营用电；这对稳定公司电力和热力供应、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发挥了重要作用。

2014 年，公司计划继续向澄星集团热电厂出售部分磷酸余热副产工业蒸汽，弥勒磷电计划继续向雷打滩水电采购部分生产经营用电。

一、预计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3 年总金额
采购电力	云南省弥勒雷打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450	25%	2,196.41
销售热能蒸汽	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	1013	90%	1,032.2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名称：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

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澄江镇斜泾村

企业负责人：李兴

经营范围：供热；供电。

(2) 名称：云南省弥勒雷打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24 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弥勒市东山镇铺龙村

法定代表人：李兴

经营范围：水力发电、售电、种植、养殖。

股东及持股比例：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弥勒市源源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45%，该公司同时持有弥勒磷电 45% 的股权，为其第二

大股东。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法人单位(分公司)。

云南省弥勒雷打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厂和云南省弥勒雷打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存续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稳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电力和热力供应,对公司持续稳定生产起到积极作用。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是合理、公平的,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四、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已于2014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李兴先生、傅本度先生、周忠明先生以及李岐霞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他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2、独立董事认可的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卢青先生、沈晓军先生以及马丽英女士对该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交易定价公允,体现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未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股东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请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 议案八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及《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等文件规定，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公司章程》第 155 条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修改，具体调整如下：

【注：以下表格中黑色粗体部分为新增内容】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p>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p> <p>—(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p> <p>—(3)—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并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p>	<p>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p> <p>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p> <p><u>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况下，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u></p> <p>3、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u>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年内不存在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实施现金分红后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或投资需要；（“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未来一年内已确定的投资项目、技术改造或更新、扩建项目、收购</u></p>

<p>(4)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p> <p>(7)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p>	<p><u>资产所需资金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u></p> <p>4、现金分红的比例： <u>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u></p> <p><u>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设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但需保证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u></p> <p><u>(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u></p> <p><u>(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u></p> <p><u>(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u></p> <p><u>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发展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确定。</u></p> <p>7、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p>
--	--

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及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及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 议案九 *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 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本次大会作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请予审议。

公司 2013 年年度财务报告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江苏公证”）进行审计，审计人员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对公司 2013 年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实施了审计、鉴证，圆满完成了审计工作，并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鉴于江苏公证已连续 18 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双方已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兼顾公司财务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完整性，在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提议继续聘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请本次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审计报酬事宜。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